

#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航天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独立财务顾问”）作为航天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天智造”、“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及持续督导机构，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航天智造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 一、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为公司及分、子公司（包括成都分公司、保定分公司、全资子公司川南航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成都航天模塑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所属公司、四川乐凯新材料有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保定市乐凯化学有限公司、乐凯化学材料有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100%。

内部控制制度的主要要素的实际状况评价范围包括公司治理与组织架构、内部审计机构设置、企业文化、人力资源管理及其他公司为建立和完善内部控制进行的重要活动。公司目标管理及风险控制的范围包括目标管理、风险识别与评估、风险对策、信息与沟通控制、监督控制等。

公司纳入评价范围的重点业务控制活动包括：采购与付款活动、销售与收款活动、固定资产管理、财务管理及报告活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募集资金使用、重大投资、重大融资以及子公司的管理。

上述业务和事项的内部控制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以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

###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营业收入错报	营业收入错报金额 $\geq$ 合并会计报表营业收入的3%	合并会计报表营业收入的1.5% $\leq$ 营业收入错报金额 $<$ 合并会计报表营业收入的3%	营业收入错报金额 $<$ 合并会计报表营业收入的1.5%
利润总额错报	利润总额错报金额 $\geq$ 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4%	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2% $\leq$ 利润总额错报金额 $<$ 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4%	利润总额错报金额 $<$ 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2%
资产错报	资产错报金额 $\geq$ 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3%	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1.5% $\leq$ 资产错报金额 $<$ 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3%	资产错报金额 $<$ 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1.5%
负债错报	负债错报金额 $\geq$ 合并会计报表负债总额的3%	合并会计报表负债总额的1.5% $\leq$ 负债错报金额 $<$ 合并会计报表负债总额的3%	负债错报金额 $<$ 合并会计报表负债总额的1.5%
所有者权益错报	所有者权益错报金额 $\geq$ 合并会计报表所有者权益总额的3%	合并会计报表所有者权益总额的1.5% $\leq$ 所有者权益错报金额 $<$ 合并会计报表所有者权益总额的3%	所有者权益错报金额 $<$ 合并会计报表所有者权益总额的1.5%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发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已披露的企业财务报告和会计信息严重不准	已披露的财务报告和会计信息存在重大不准确、不公允;企业监事会、审计委员会或	对日常经营业务的效率和效果产生较小影响。除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控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确、不公允；企业监事会、审计委员会或内部审计部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因严重违反国家会计法律法规和企业会计准则、行业财务制度，受到国家机关在行业以上范围内通报、处罚	内部审计部门对内部控制监督不到位；因违反国家会计法律法规和企业会计准则、行业财务制度，受到集团公司内部通报、处罚	制缺陷

##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造成或极可能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金额 $\geq$ 公司资产总额 $\times 1.5\%$	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造成或极可能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金额 $<$ 本公司资产总额 $\times 1.5\%$ ， $\geq$ 本公司资产总额 $\times 0.75\%$	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造成或极可能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金额 $<$ 本公司资产总额 $\times 0.75\%$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严重偏离企业战略或经营目标，对战略或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严重负面影响；单位未有效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受到或极可能受到国家机关通报、处罚；出现严重的产品质量问题，且造成严重后果；发生重大安全事故；发生严重泄密事件；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	偏离企业战略或经营目标，对战略或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较大负面影响；公司未有效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受到或极可能受到监管部门或上级公司通报、处罚；出现较为严重的产品质量问题，且造成较为严重的后果；发生较大安全事故；发生较为严重的泄密事件；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除重大、重要以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 二、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无。

## 三、公司董事会对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 四、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航天智造已建立较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能够适应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的需要和管理发展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公司业务经营及管理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航天智造2023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其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航天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

\_\_\_\_\_  
贾义真

\_\_\_\_\_  
田加力

\_\_\_\_\_  
先庭宏

\_\_\_\_\_  
莫鹏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